

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多校区网络
安全威胁预警与综合分析平台（一期）
项目（二次）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HS202306GW03

采购人：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代理机构：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

温馨提示

一、如无特别约定，投标/报价文件提交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即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二、投标/报价人应当充分考虑跨行、异地、网络系统延迟等因素，请适当提前交纳投标保证金，建议投标/报价人在投标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的 2 个工作日之前交纳投标保证金。

三、投标/报价人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帐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转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招标代理服务费转入中标通知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四、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顺序编制页码，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

五、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请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六、加★号的条款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响应无效处理。

七、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60%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说明理由。

八、我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做出判断，如投标人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投标人递交两份投标文件的，评标委员会将按招标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的规定处理。

（以上温馨提示内容非公开招标文件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
以公开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 | |
|--------------------|-----|
| 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 | 01 |
| 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 | 09 |
| 第三部分:投标人须知..... | 26 |
|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 | 53 |
| 第五部分:合同书格式..... | 70 |
| 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 75 |
| 第七部分:附件..... | 113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受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的委托，对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多校区网络安全威胁预警与综合分析平台（一期）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S202306GW03

2. 项目名称：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多校区网络安全威胁预警与综合分析平台（一期）项目

3. 预算金额：690,000.00 元

4. 最高限价：690,000.00 元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序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
| 1-1 | 其他数据处理服务 | 网络安全威胁预警与综合分析平台（一期） | 1(项) | 详见第二部分 |

（1）本项目详细内容、要求及执行标准详见招标文件中的《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

（2）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投标人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分拆。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竣工、交货及安装，并通过验收交付使用。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分支机构投标的，必须由总公司（总所）授权[依据《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其附件、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新成立公司可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并提供有关证明）；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及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和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提供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声明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须为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

型企业）。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前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未查询到的视为未被列入上述名单）。

（3）已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以采购代理机构登记为准）。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3年07月31日至2023年08月07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14: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767号兴怡物业B栋五楼501-1华晟

（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B栋东边3号、4号电梯直上5楼）

3. 方式：线上购买或现场购买

4. 售价：3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3年08月21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767号兴怡物业B栋五楼501（开标室1）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1）网上获取方式：供应商可通过登陆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官网（www.gdhsbc.com）下载文件售卖/领购登记表，进行信息填写后打印《采购文件售卖/领购登记表》盖章后发送至邮箱 3447419673@qq.com，进行线上缴纳标书款，并获取文件。国内邮购另加人民币50元（在任何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都不承担责任）。

（2）现场获取方式：供应商可通过登陆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官网（www.gdhsbc.com）下载文件售卖/领购登记表（或通过现场获取），进行信息填写，打印《采购文件售卖/领购登记表》盖章后，到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767号兴怡物业B栋501-1缴纳标书款，并获取文件。

2. 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纸质招标文件，同时提供电子招标文件。

3. 获取招标文件过程问题咨询联系人：马女士/肖先生，
020-85645549、85645861。

4. 供应商应当在参与采购活动前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且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等。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瘦狗岭路 463 号

联系电话：020-3845741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767 号兴怡物业 B 栋 5 楼 501

联系方式：020-8564554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先生

电 话： 020-85645549 19120483622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说明

1. “★”号条款是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不满足将导致投标无效。“▲”号条款为重要评分项，如不满足将导致扣分。

2. 本招标文件在技术要求中指出的工艺、材料、设备，投标人可以在其提供的文件资料中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要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中要求的标准。若其标准在需求书中没有规定，投标人应说明所用的标准。如果实际使用的标准有不同，必须对用于替代的标准、规范与本招标文件选用标准、规范之间的明显差异点作出说明，并提交推荐标准或实施规范的中文版。

3.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设定了本项目的采购预算，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项目概况

1.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项目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价格、服务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等费用，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因项目安装调试等产生的其他费用由承建单位承担。

2. 本项目的预算为69万，超出预算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报价。

3. 本项目采购清单中所列的技术要求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用其他参数替代，但替代的技术参数在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上要相当于或优于原技术指标。

★4. 本项目设备的主机硬件规格要求非常重要，要求投标人投标时出具声明函并加盖公章，声明所投产品满足招标文件的主机硬件规格要求。（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

★5. 凡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在交货时提供该产品的“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CCC 认证）证书。（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6. 投标人有责任核对清楚所投各产品生产厂家提供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的真实性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三、项目需求与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

1. 建设目标

为了落实我校网络安全管理及日常安全保障工作，提高网络安全监测、分析及处置能力，降低安全风险。我校拟采购安全分析与管理系统，实现校园网安全运维统一管理，安全威胁统一监测分析，安全事件快速溯源处置，进一步提升学校网络安全风险管理能力，提升网络安全保障能力，从而应对新时期多样化的网络安全威胁，为校园网业务系统稳定运行提供持续性安全保障。

通过建设安全分析与管理系统打造动态化、实战化的安全运维体系，在安全管理区域旁路部署安全运维平台，作为整体中枢。在核心交换机处旁路部署 7G 探针采集校园网核心流量，并且可以采集各安全设备、路由交换设备、服务器操作系统、中间件等日志，输送到安全运维平台运用流量+日志结合的关联分析方式进行全方位的深层次安全分析。

拟通过本项目初步解决我校高级威胁检测能力不足的问题，实现安全态势可视化，打造网络安全动态化协同防御体系。

2. 建设内容

采购一套安全分析与管理系统平台（含相关软硬件）与一台硬件网络流量传感器

设备。

3. 采购清单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 1 | 安全分析与管理系统 | 详见“安全分析与管理系统技术参数要求” | 套 | 1 |
| 2 | 网络流量传感器 | 详见“网络流量传感器技术参数要求” | 台 | 1 |
| 3 | 数据分析及其他服务 | 详见“数据分析及其他服务技术参数要求” | 项 | 1 |

4. 技术参数要求

4.1 安全分析与管理系统技术参数要求

| 序号 | 指标项 |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主机硬件规格要求 | 配置硬件主机 ≥ 1 台，配置要求：至少2颗 ≥ 12 核CPU主频2.20GHz以上，内存 ≥ 256 GB，固态硬盘配置 ≥ 2 块960G SSD固态硬盘组成Raid 1，机械硬盘配置 $\geq 12 \times 4$ TB企业级SATA 3.5寸硬盘，总容量 ≥ 48 T；提供 ≥ 3 年硬件维保、 ≥ 3 年软件升级服务及 ≥ 1 年威胁情报升级软件包。 |
| 2 | 数据接入 | 支持 ≥ 50 个日志数据源的采集授权。 |
| 3 | | 支持接入并管理日志采集器、流量采集器，可支持第三方采集器接入。 |
| 4 | | 支持对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服务器、应用等日志进行解析、范式化、预处理。 |
| 5 | | 支持Syslog、SNMP Trap、Netflow、JDBC、WMI、FTP、SFTP、agent等采集方式。 |
| 6 | | 支持文件导入的方式导入日志数据，支持的文件类型至少包含csv、.log、txt。 |
| 7 | | 支持对网络设备、主机系统的安全日志、网络流量以及业务信息等多种数据源的采集。 |
| 8 | | 支持查看未解析的日志。 |
| 9 | | 自定义日志 |

| | | |
|----|------|---|
| | 解析 | 利用正则表达式、分隔符、Key-Value、JSON 等方法定义解析规则，系统自动生成解析规则，无需通过代码编写解析规则。 |
| 10 | | ▲支持对日志内容进行编解码，包含 Unicode、UFT-8、URL、ASCII、Hex、Bse64 六种解码方式；支持对日志内容进行进制转换，包含 2 进制、8 进制、10 进制、16 进制间的互相转换。（投标时提供满足本条指标要求的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11 | | 支持自定义过滤规则功能，通过配置 AND、OR 等嵌套关联逻辑、条件及丰富的操作符来实现复杂的日志过滤需求；支持自定义富化规则功能，可引用值映射表来实现富化规则。 |
| 12 | 数据处理 | 提供信息预处理功能，可以通过简捷配置相关解析规则、过滤规则、富化规则、日志类型，来达到归一化、过滤、丰富、分类日志信息的目的。 |
| 13 | | 支持对日志采集器及数据源进行启用、停用操作，来控制是否接收、处理数据。 |
| 14 | 日志类型 | 支持自定义日志类型功能，支持对日志类型名称、存储方式、存储时间、分区方式、重要度等基础属性信息进行配置，达到分类存储日志的目的。 |
| 15 | | 支持本地威胁情报的检索，检索类型支持域名、IP 地址、文件 MD5 值；威胁情报内容支持 IOC、攻击链阶段、置信度、类型描述、威胁家族、攻击事件/团伙、影响平台、情报状态、威胁描述等。 |
| 16 | | ▲支持云端威胁情报查询，查询结果需包含：IP 主机信息、IP 位置信息、域名流行度、情报 IOC 详情、相关样本、可视化分析、域名解析记录、域名注册信息、关联域名、数字证书等信息。（投标时提供满足本条指标要求的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17 | | 支持按情报分类的类型启用/禁用威胁情报库中的情报。 |
| 18 | 威胁情报 | 可提供威胁情报库，类型包含：远控木马、APT 事件、勒索软件、黑色工具、流氓软件、其他恶意软件、窃密木马、网络蠕虫、僵尸网络；支持威胁情报库的在线升级和手动升级。 |
| 19 | | ▲支持自定义威胁情报，支持类型包含 IP 地址、域名、MD5、域名:URI、IP 地址:URI、域名:端口、IP 地址:端口、域名:端口:URI、IP 地址:端口:URI。支持自定义 IPv6 的威胁情报。（投标时提供满足本条指标要求的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20 | | 支持按条目启用/禁用自定义威胁情报。 |
| 21 | | 支持自定义威胁情报的批量导入导出。 |

| | | |
|----|----------|--|
| 22 | 主机管理 | 支持主机资产和网站资产管理功能，并分别提供不同管理模块，支持主机资产和网站资产的关联管理。主机资产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 IOT 设备、服务器、工作主机、网络设备、安全设备、终端安全管理、数据库服务器、中间件服务器、存储设备、应用服务器、安全域、虚拟化设备；支持对主机资产的服务信息进行管理，服务信息应包括：IP 地址、端口、协议、服务名、服务版本和 Banner；支持对 IPV6 资产的管理，支持对资产分类、资产属性进行自定义扩展。 |
| 23 | | 支持在资产中查看资产主动探查和被动发现的记录，包含发现方式、IP、服务端口、服务版本、服务协议、操作系统、主机名、物理地址等属性信息。 |
| 24 | | 主机资产管理需支持新增、查看、删除、编辑、搜索、注册等操作；支持资产的导入和导出。 |
| 25 | | ▲支持 DHCP 场景下的资产管理，支持对 DHCP 范围、DHCP 租期的策略配置；支持查看 DHCP 场景下资产发现记录和变更的 IP 记录。（投标时提供满足本条指标要求的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26 | | 支持资产标签添加、删除、编辑，支持对资产批量添加标签信息。 |
| 27 | Web 网站管理 | 网站资产管理需支持新增、查看、编辑、删除、搜索等操作；支持网站资产的导入和导出；支持网站资产标签添加、删除、编辑，支持对资产批量添加标签信息。 |
| 28 | | 支持网站资产详情信息的展示，展示内容包括首次发现时间、最近变更时间、责任人、责任部门、资产名称、URL、网站标题、资产状态、资产分组、地理位置、资产价值、技术框架及版本等。支持网站资产关联主机。 |
| 29 | 分组管理 | 支持资产分组管理；支持资产组的批量导入，提供预制的资产组导入模板。 |
| 30 | | 提供多个视角的资产视图，包括资产分组、组织架构、业务分组、地理位置进行属性分组，支持视图名称自定义。 |
| 31 | | 支持资产分类的自定义扩展；支持资产属性字段的自定义扩展，扩展形式包含“列表框、文本框、数值、密码、IP 地址、布尔值”；资产价值评估能够按照保密性、完整性、可用性、类型、重要性、影响程度、影响范围、资产价值等参数进行属性赋值。 |
| 32 | 数据统计 | 支持对当天、7 天、30 天数据以统计视图的方式展示，展示数据包括：资产总数、资产发现总数、资产分类统计、资产组分布统计、资产价 |

| | | |
|----|--------|---|
| | | 值统计、资产端口分布统计、资产开放服务统计等数据统计结果。 |
| 33 | | 支持对资产风险值的自定义计算，计算范围包括威胁告警及脆弱性的危害等级、时间范围、处置状态等维度。支持对风险计算周期进行配置。 |
| 34 | 网段管理 | 支持对网段的新增、删除、查看、编辑、检索、导入、导出。 |
| 35 | 威胁预警 | 支持对重大网络安全事件（如 log4.j 漏洞）进行威胁预警，通过厂商对重大网络安全事件的追踪生成预警包，通过预警包导入完成网络安全事件的影响面评估，并持续地跟进事态的发展，快速完成重大网络安全事件的预警及处置。支持统计潜在风险资产数、受攻击资产数、失陷资产数，支持影响面趋势视图统计分析，支持根据风险资产数量统计自定义关键点节点条件。支持事态扩散过程发展趋势图的展示及详细告警列表及告警信息展示。 |
| 36 | 影响面分析 | 支持预警事件影响面的趋势展示，从风险资产数、受攻击资产数和失陷资产数三个维度进行趋势统计分析。 |
| 37 | | 支持预警事件关键里程碑节点展示，支持关键节点配置，预置大面积爆发、有效控制、威胁缓解等节点，支持自定义节点。 |
| 38 | | 支持基于网段的影响面分布，展示不同网段的风险资产数、受攻击资产数、失陷资产数。 |
| 39 | | 支持受攻击资产列表，支持展示受害者 IP、所属网段、资产名、攻击者 IP、失陷状态、告警次数等信息。 |
| 40 | | 支持接入终端安全管理系统数据并分析感染病毒情况，支持展示 IP、所属网段、终端名称、病毒名称等信息。 |
| 41 | | 支持风险资产列表，支持展示 IP、所属网段、端口、软件信息等信息。 |
| 42 | 事态发展分析 | 支持事态发展趋势图的展示，展示时间范围可配置为最近 7 天、最近 14 天和最近 30 天。 |
| 43 | | 支持以关系图的形式展示受害者、攻击者的访问关系。 |
| 44 | | 支持以告警列表形式展示预警事件相关的威胁告警信息。 |
| 45 | 脆弱性管理 | 系统至少支持绿盟、启明、网神、天融信、Tenable 五款漏扫报告的解析识别和导入管理，支持人工漏洞报告导入，使用模板进行漏洞信息的导入。支持对绿盟、启明、网神、Tenable 中至少两款主流扫描设备进行漏洞扫描任务调度和弱口令扫描任务调度，支持对绿盟、启明、网神、盛华安至少三款第三方配置核查扫描报告及人工配置核查报告的解析识别和导入管理。 |

| | | |
|----|---------|--|
| 46 | | 支持通过网络流量同步漏洞、弱口令信息。 |
| 47 | | ▲漏洞信息、弱口令、配置核查可直接调用工单系统，漏洞信息可直接添加到调查任务，支持添加到已有任务或创建新的调查任务。（投标时提供满足本条指标要求的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48 | | 支持扫描任务结束通知，通知方式支持邮件、短信、企业微信、消息中心、企业钉钉。 |
| 49 | 漏洞管理 | 支持漏洞自动关联到受影响的资产，支持漏洞标签功能，支持标签的添加、删除、编辑、检索，支持批量添加漏洞标签信息。 |
| 50 | | 支持通过 CVE 编号和 CNNVD 编号关联漏洞知识库中的信息。 |
| 51 | 漏洞闭环处置 | 支持将漏洞信息添加到调查任务，支持添加到已有任务或创建新的调查任务。 |
| 52 | | 支持将漏洞信息添加到工单，支持添加到已有工单或新建工单。 |
| 53 | | 支持对漏洞变更行为进行记录，从漏洞的首次发现到最终的处置过程进行详细记录。 |
| 54 | 漏洞统计 | 支持对最近 1 天、7 天、30 天等维度以仪表视图的方式对漏洞数量、受漏洞影响资产数、漏洞类型 Top10、漏洞级别分布、高频漏洞 Top10、被利用的漏洞数量排行、资产漏洞数排行、资产组漏洞数排行等维度进行统计展示。 |
| 55 | 弱口令管理 | 弱口令可自动关联匹配到影响的资产，支持弱口令标签功能，支持标签的添加、删除、编辑、检索，支持批量添加弱口令标签信息。 |
| 56 | 弱口令闭环处置 | 弱口令信息可添加到工单、调查任务等进行工作流转。 |
| 57 | | 支持对弱口令变更行为进行记录，从弱口令的首次发现到最终的处置过程进行详细记录。 |
| 58 | 威胁检测 | 支持分析不同厂商、不同种类安全设备上报的告警日志，对其进行威胁分类、危害定级、有效性筛选以及重复告警归并；支持分析 AD 域、服务器、VPN、网站等系统的日志，对账号攻击事件、失陷事件、违规事件、可疑事件进行监测；支持分析 Windows、Linux 服务器的日志，对服务器失陷事件、违规事件、可疑事件进行监测；支持展示覆盖 ATT&CK 的矩阵，ATT&CK 技术项覆盖率达到 44%；支持分析网络流量，对网络入侵事件、恶意软件事件、威胁情报事件进行监测；支持分析阿里云平台各安全设备的告警日志，对其中的安全、违规、可疑事件进行监测。 |
| 59 | | 支持为关联规则打标签、按照标签查询；支持用户自定义关联规则标签。 |

| | |
|----|--|
| 60 | 支持按照威胁类型快速筛选出关联规则，支持威胁类型的自定义。 |
| 61 | 支持监控并展现关联规则消耗的内存、CPU 利用率情况。 |
| 62 | 具备 APT 事件检测能力。 |
| 63 | 支持自定义关联规则，支持类似 VISIO 的图形化连线拖拽的交互配置方式而非编辑逻辑语法树配置方式，支持对日志配置基本的、复杂的统计分析模型、时序分析模型、多源关联分析模型；支持通过日志命中对自定义关联规则的有效性进行验证，并对产生的告警支持删除或转为威胁告警；支持将日志同资产信息、漏洞信息、威胁情报信息进行关联分析；支持定义数值、IP、字符、端口类黑\白名单，并在分析模型中直接使用；支持通过配置模型自动输出黑/白名单数据。 |
| 64 | ▲支持对关联规则配置告警、不告警、测试告警三种生成结果，测试告警结果会显示在独立的“测试告警”页面中，并对产生的测试告警结果进行批量告警和批量删除。（投标时提供满足本条指标要求的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65 | 支持分析数据库访问日志、Web 访问日志、邮件传输日志、Windows/Linux 服务器、AD 域日志、VPN 日志等；支持 9 大类行为异常场景：Web 应用异常、进程异常、数据库应用异常、用户操作数据库异常、用户传输文件异常、用户登录行为异常、用户访问应用系统异常、用户收发邮件异常、账号异常。 |
| 66 | 支持通过告警模块，进行安全分析模块间的快速跳转，可快速跳转模块至少包含资产、实体分析、日志检索。支持对告警进行 ATT&CK 攻击战术、攻击技术的标识，并支持通过告警关联到 ATT&CK 知识库。 |
| 67 | 告警管理功能至少预置 11 种常见场景的告警快速筛选器，包括今日新增威胁告警、今日第一次出现的告警、命中威胁情报告警、外部威胁攻击告警、外部攻击成功主机失陷告警、资产外联告警、恶意文件告警、横向移动攻击告警、横向移动失陷危急告警、主机安全危急告警、Web 安全危急告警。自动搜索开启时，产生新告警会进行声音和页面闪烁提示。 |
| 68 | 支持按照归并条件展示告警列表，可调整列表中需展示的告警字段、字段展示顺序；支持对告警进行批量操作，包括处置状态变更、添加工单任务、添加调查任务、添加标签、导入导出，处置状态变更支持添加关键描述信息；支持通过告警列表中字段快速下钻，包括下钻到资产详情、实体分析、日志检索、攻击者分析、ATT&CK 知识库、联动处置、对象资源、情报等页面，在告警列表中支持直接加白操作。 |
| 69 | ▲支持对威胁告警和异常行为告警配置加白策略和响应策略；支持类 |

| | | |
|----|------|--|
| | | VISO 的图形化连线拖拽交互，通过将数据过滤、加白响应、联动处置、syslog 外发、通知响应、工单 5 个计算单元进行灵活组合从而对告警实现自动化的、不同方式的响应场景。（投标时提供满足本条指标要求的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70 | 告警分析 | 支持从告警名称、攻击者、失陷情报、挖矿木马、勒索软件的 5 个维度快速筛选告警并归并，支持按照 5 个维度分别提供单独的可视化数据展示模块，包括展示攻击/告警分布趋势、处置建议、归并告警列表等信息，保证展示内容的实用性从而提高分析处置效率。 |
| 71 | 事件调查 | 支持通过创建事件调查任务对威胁事件和可疑事件进行调查分析，调查任务中可添加的证据数据包括：日志、告警、漏洞、弱口令、配置核查、文本；支持以攻击者和受害者情况视角对调查任务中的数据做统计分析；支持调查结果按照时间链和攻击链的图形化展示。 |
| 72 | | 支持调查任务标签化管理；支持调查数据按照攻击链模型（侦查跟踪、武器构建、载荷投递、突防利用、安装植入、通信控制、达成目标）进行基于时间模式维度和阶段模式维度的调查分析。 |
| 73 | | ▲支持通过热数据、冷数据方式对存储时间不同的日志进行分类搜索。（投标时提供满足本条指标要求的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74 | | 支持调查数据按照攻击链模型（侦查跟踪、武器构建、载荷投递、突防利用、安装植入、通信控制、达成目标）进行基于时间模式维度和阶段模式维度的调查分析。 |
| 75 | 实体分析 | 支持以 IP 地址、域名作为实体的快速分析能力。对于外部 IP 分析，支持集中展示该 IP 相关的威胁趋势、攻击阶段、威胁分类、威胁关联情况等数据以及该 IP 对资产的登录分析等。 |
| 76 | | 对于内部 IP 分析，支持集中展示该 IP 相关的威胁信息、脆弱性信息、暴露面、登录分析、外连分析数据等。 |
| 77 | | 对于域名分析，支持集中展示该域名相关的鉴定结果、威胁情报信息、访问源统计、解析结果、首次出现时间、访问趋势等。 |
| 78 | 工单响应 | 支持通过工单形式通知告警、漏洞、弱口令及配置核查，通知方式包括邮件、短信、企业微信、钉钉、蓝信；工单状态包含待下发、待处置、处置中、已处置、已完成、已撤销，支持对工单状态的跟踪；工单支持 SLA（服务等级协议），支持对工单 SLA 要求进行设置，SLA 超期支持通知提醒；支持多人协同的工单跟踪处理方式；工单流转中支持添加附件。 |
| 79 | | 支持按工单类型（告警、漏洞、通用、配置核查、弱口令）的搜索， |

| | | |
|----|--------|---|
| | | 支持查看工单相关操作记录。 |
| 80 | | 支持对最近 1 天、7 天、30 天等维度以仪表视图的方式展示新增工单量、处置中工单量、处置工单量、工单处置周期分布、新增工单变化趋势、处置中工单优先级分布、新增工单状态分布、责任人处置工单排行、责任人新增工单排行、最近的工单等统计数据。 |
| 81 | 联动处置 | 支持与第三方防火墙联动，通过 SSH 命令方式封装各种处置策略并下发。 |
| 82 | 日志搜索 | 支持检索字段的分类展示，可提供检索字段的列表；支持展示字段筛选；支持对字段进行快速统计，支持对字段统计结果进行下载和快速过滤。 |
| 83 | | 支持冷数据/热数据检索方式。 |
| 84 | | 支持使用多种逻辑运算和关系运算进行复杂搜索的能力，运算符包含“大于、小于、等于、大于等于、小于等于、模糊匹配、不匹配、是否为空、and、or”等。 |
| 85 | | 支持对展示字段数据范围快捷操作，快捷操作包含不限于：过滤、排除、复制、新建搜索。支持对外网 IP 字段快速进行情报匹配。 |
| 86 | | 支持按照日志分类进行日志筛选和检索，如网络流量日志、安全设备日志、网络设备日志、服务器日志、中间件日志、存储日志、平台日志等日志类型。 |
| 87 | 态势大屏展示 | 支持 9 块独立态势大屏展示，以不同的视图给不同的安全管理角色展示不同维度的威胁数据，至少包括资产风险态势大屏、全网脆弱性态势大屏、外部威胁态势大屏、内网威胁态势大屏、安全运营态势大屏、威胁预警态势大屏、综合安全态势大屏、攻击者态势大屏、资产态势大屏。 |
| 88 | | 资产态势支持统计展示全网资产分布情况，并且支持按照资产分组展示对应的资产数量、风险值和风险等级的明细列表；支持统计资产总数，以及统计资产注册状态占比情况；支持统计资产上开放的端口情况、服务情况、协议情况；支持统计资产发现来源（资产探查、数据同步、脆弱性发现、流量解析、人工方式）的分布情况；支持按照资产发现来源（资产探查、数据同步、脆弱性发现、流量解析、人工方式）统计最近 30 天资产发现的趋势。 |
| 89 | | 支持通过仪表板实现专项可视化呈现，预置综合监控、告警、资产风险、脆弱性等监控视图，支持展示自定义监控视图。 |
| 90 | 系统管理 | 支持用户角色管理，可以为不同角色赋予不同系统功能模块及数据的读写权限。 |

| | | |
|-----|------------|--|
| 91 | | 支持双因子认证方式登录系统，认证方式支持短信和邮箱，支持对登录的并发会话数的设置，限制同时登陆系统的用户数量。 |
| 92 | | 支持快速报表、周期报表功能，支持指定报表统计的时间范围、内容、执行时间；支持自定义报表内容；支持通过邮件、短信、消息中心、企业微信通知指定责任人；支持 PDF、Word、HTML 三种格式的报表下载。 |
| 93 | | 支持邮件服务、短信服务、通过企业微信、钉钉等方式向个人或群发送系统消息通知。 |
| 94 | | 支持自定义报表模板；支持在报表模板中加入多种统计分析视图；支持灵活编辑和布局调整以形成整体报表。 |
| 95 | | 统计视图展示样式种类 ≥ 13 ，包括列表、指标卡，折线图、面积图、堆积面积图、柱状图、堆积柱状图、条形图、堆积条形图、饼图、玫瑰图、散点图、词云图、双轴图。 |
| 96 | | 可对平台日志采集发送速率、平台数据处理速率、ES 入库速率、HIVE 入库速率、流量采集器发送速率、平台接收速率等维度进行最近 5 分钟、最近 24 小时、最近 7 天维度的监控。 |
| 97 | | 支持预制报表模板，包括不限于告警统计、漏洞统计、资产统计、风险统计、工单统计、日志统计、系统维护等维度。 |
| 98 | 系统审计 | 对操作行为进行审计，能够记录各个账号对系统进行操作的所有行为，包含了登录、退出、新建、修改、删除、启用、停用和导入导出行为，并支持搜索查询。 |
| 99 | | 能够记录系统运行日志，对运行异常记录异常系统日志。 |
| 100 | | 支持查询最近 30 天内的系统日志，查询类型包含组件日志、运行日志、业务日志和升级日志。 |
| 101 | 原厂服务技术支持能力 | 为了保障本次项目有效落地以及后续产品服务技术支持能力，产品原厂需具备国家互联网应急中心 CNCERT 网络安全应急服务支撑单位证书--反网络欺诈领域。 |
| 102 | | 为了保障本次项目有效落地以及后续产品服务技术支持能力，产品原厂需具备国家互联网应急中心 CNCERT 颁发的网络安全应急服务支撑单位证书--APT 监测分析领域。 |
| 103 | | 为了保障本次项目有效落地以及后续产品服务技术支持能力，产品原厂需具备第三方机构或部门颁发的商品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五星级。 |
| 104 | 成熟度要求 | 产品具备公安部颁发的“安全管理平台”品类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

| | |
|-----|-------------------------------------|
| 105 | 应具备CNCERT反网络诈骗领域应急服务支撑单位资质。 |
| 106 | 产品具备 IT 产品信息安全认证证书。 |
| 107 | 应拥有自建的第三方漏洞响应平台，且已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
| 108 | 产品具备 IPV6 ready 资质。 |

4.2 网络流量传感器技术参数要求

| 序号 | 指标项 |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主机硬件规格要求 | 高度 \geq 3U，适用流量 \geq 10Gbps，并发连接数 \geq 800万，新建连接速率 \geq 30万/秒；配备 \geq 4个万兆光口。提供 \geq 3年硬件维保及 \geq 3年软件升级服务。 |
| 2 | 特征库升级服务 | 提供 \geq 3年应用识别库、入侵检测特征库（含漏洞利用特征、WEB入侵特征）、病毒检测特征库等库升级服务。 |
| 3 | 旁路部署 | 支持通过流量镜像的方式旁路部署在虚拟化网络中，实现网络流量数据采集、威胁检测和日志外发，支持通过重置会话的方式阻断TCP威胁会话连接，支持通过流量被动识别资产。 |
| 4 | 流量采集 | 采集过滤条件支持但不限于源地址、目的地址、服务、流量采样比、时间等。 |
| 5 | | ▲支持空载荷过滤，支持对采集的流量的上下行载荷长度设置。（投标时提供满足本条指标要求的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6 | | 支持离线采集，可通过手动PCAP导入或FTP等协议批量上传导入等方式对离线流量进行采集。 |
| 7 | 流量识别与解析 | 支持精准识别通讯类、语音类、视频类、更新类、下载类、邮件类、金融类、理财类等多类别的应用识别，应用识别库3000+。 |
| 8 | | 支持VXLAN、GRE、VLAN、MPLS的流量接入与解析，日志中可体现响应标识信息。 |
| 9 | | 支持Oracle、MySQL、MSSQL、PostgreSQL、MongoDB、DB2等数据库行为的解析。 |
| 10 | | 支持WebMail、SMTP、POP3、IMAP邮件行为解析。 |
| 11 | | 支持ICMP、DHCP、HTTP、TELNET、DNS、SSL等基础协议的解析。 |
| 12 | | 支持如ftp、smb、oracle、mysql、mssql、postgresql、ssh、pop3、smtp的登录动作解析。 |
| 13 | | 支持LDAP、Kerberos、Radius等认证解析。 |
| 14 | | ▲具有自定义解析流量能力，支持基于正则表达式、TLV格式、固定长 |

| | | |
|----|------|--|
| | | 度等提取模式对应用流量解析。（投标时提供满足本条指标要求的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15 | 文件还原 | 支持还原多种文件传输协议，包括：邮件（SMTP、POP3、IMAP、webmail）、Web（HTTP）、FTP、SMB、TFTP、QQ。 |
| 16 | | 支持多种文件类型的筛选，可执行文件还原格式包含：bin、exe、bat、dll、sys、com、ax、acm、drv 等；压缩文件还原格式包含：rar、zip、gz、7z、tar 等；文档类型的还原格式包含：doc、docx、xls、txt、pptx、pdf、rtf、ppt 等。 |
| 17 | 威胁检测 | 系统具备全面的间谍软件检测能力，可检测常见的病毒蠕虫、僵尸网络、黑市工具、勒索软件、挖矿木马、隧道、代理通道、后门程序、远控木马等。 |
| 18 | | 系统具备全面的漏洞检测能力，可检测常见的溢出攻击、跨站脚本、SQL 注入、拒绝服务、跨站请求伪造、目录遍历、webshell 上传等。 |
| 19 | | 系统支持 Flood 攻击检测，包括 SYN Flood、ICMP Flood、UDP Flood 和 IP Flood；支持应用层 Flood 攻击检测，包括 DNS Flood 和 HTTP Flood。 |
| 20 | | 系统需支持按照协议类型对攻击事件规则的设置检测有效性，协议类型包括 HTTP、DNS、FTP、ICMP、IMAP、IRC、Mongodb、NNTP、POP3、RIP、RLOGIN、SMTP、SNMP、TDS、TELNET、TFTP、TNS 等。 |
| 21 | | 系统提供的攻击特征不应少于 10000 条有效最新攻击规则，特征库需支持自动及手动升级。 |
| 22 | | 本地集成威胁情报库，支持实现基于威胁情报的失陷主机检测，情报不少于 200 万条。 |
| 23 | | 系统需具备专业的查毒引擎，独立的病毒库，支持通过对 HTTP、FTP、SMTP、POP3、IMAP、SMB、TFTP、NFS 协议进行恶意文件检测。 |
| 24 | | 支持恶意文件例外，对指定特征的恶意文件及文件类型不进行查杀。 |
| 25 | | 具有云端检测能力，并支持云端沙箱检测。 |
| 26 | | 系统需具备攻击检测能力的扩展功能，支持自定义恶意文件、自定义漏洞、自定义间谍软件、自定义威胁情报；漏洞与间谍软件需支持 HTTP 协议攻击特征自定义，提供 http_host、http_method、http_url、http_referer 等协议变量特征的自定义，支持设置协议变量的操作符，操作符包括等于、包含或通过正则表达式设置。 |
| 27 | | 系统本地需具备攻击告警的过滤能力，能够针对 IP 地址或端口对攻击告警进行过滤，支持攻击特征高亮展示，方便分析人员事件分析。 |
| 28 | 数据外发 | 支持灵活配置外发策略，日志类别可配置。 |

| | | |
|----|-----------|---|
| 29 | | 传输模式支持加密、压缩、以及认证，认证包括但不限于 kerberos 认证、LDAP 认证。 |
| 30 | | 外发类别支持但不限于流量日志、威胁日志、资产日志、样本文件、威胁相关 pcap 等。 |
| 31 | SSL 旁路解密 | 支持基于 SSL 协议的 SMTPS、POP3S、IMAPS、HTTPS 流量进行解密，可添加基于源目的地址及端口的过滤条件。 |
| 32 | | ▲支持解密后的明文流量镜像至下游设备。（投标时提供满足本条指标要求的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33 | 旁路阻断 | 支持旁路 IPv4 和 IPv6 的 IP 阻断、URL 重定向、DNS 重定向。 |
| 34 | 资产识别 | 系统具有资产识别能力，能够根据流量识别资产的操作系统、服务、开放端口、banner 信息等。 |
| 35 | | 支持资产识别范围配置、支持资产识别展示及导出。 |
| 36 | 流量及样本取证 | 支持威胁告警的相关 pcap 数据留存，支持本地下载及外发，外发通信协议包括但不限于 KAFKA、FTP、SFTP 等。 |
| 37 | | 支持威胁告警的相关文件留存，支持本地下载及外发，外发通信协议包括但不限于 FTP、SFTP 等。 |
| 38 | | 支持可疑流量的留存，留存条件支持但不限于数据方向、地址、端口、应用、URL、时间等；抓取的流量支持本地留存、定时或实时上传。 |
| 39 | 网络配置 | 接口支持 IPv4、IPv6 配置，支持 IPv4、IPv6 流量接入，支持对 IPv4 路由监控和对 IPv6 路由监控。 |
| 40 | 业务统计和状态监控 | 支持失陷主机、恶意文件检测、漏洞攻击检测的数量统计。 |
| 41 | | 基于应用维度的 TOP5、TOP10 的 24 小时/7 天的实时流量统计和可视化展示。 |
| 42 | | 基于接口维度的发送、接收和总数的实时流量统计和可视化展示。 |
| 43 | | 基于会话维度并发、新建的 24 小时/7 天的统计和可视化。 |
| 44 | | 网络流量传感器生成的网络流量日志数和威胁检测日志数的实时统计及可视化展示。 |
| 45 | | 支持监控系统 CPU 状态（使用率、温度）。 |
| 46 | 安全管理 | 支持 HTTP、HTTPS、Telnet、远程 SSH 等多种管理方式，用户可自定义修改管理端口。 |
| 47 | | 支持可信主机和可信 MAC 功能，仅可信地址可访问该设备。 |
| 48 | | 支持配置设备名称、时间、DNS 和 NTP 服务器。 |
| 49 | | 支持用户名/口令认证、HTTPS 方式支持证书认证、WEB 方式支持动态验证码认证，防止管理账号被暴力破解。 |
| 50 | | 支持用户自定义系统管理的安全级别，包括登录超时时间、密码有效期、 |

| | | |
|----|--------|---|
| | | 密码长度、密码复杂度、登录安全策略、登录失败次数锁定、登录失败间隔、账号锁定时间、锁定方式等。 |
| 51 | 配置文件管理 | 支持配置文件的导入、导出。支持基于本地、FTP 和 TFTP 的配置文件导出，导出的配置支持加密。 |
| 52 | 证书管理 | 支持导入可信 CA 和证书；支持生成证书请求文件。 |
| 53 | | 支持本地生成自签发 CA 或导入第三方 CA，支持生成一般证书与证书审批。 |
| 54 | 二次开发接口 | ▲系统提供二次开发接口，接口形式为 Restful API，提供功能配置、统计等接口。（投标时提供满足本条指标要求的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4.3 数据分析及其他服务技术参数要求

| 序号 | 指标项 | 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数据分析服务 | 通过收集平台的威胁告警包括流量设备告警、安全设备的告警、系统告警等数据，进行关联分析和研判，为客户提供资产、威胁、脆弱性等方面的综合分析服务，帮助客户精准识别和监测网络中的安全威胁，并对确认的威胁事件及时通知客户、主动进行响应，远程协助客户完成威胁事件的闭环处置工作，提供专业的运营指导及改进建议。 |
| 2 | 安全集成服务 | 平台软硬件和流量探针的部署、策略调优、升级巡检等服务。提供平台对接，帮助学校实现日志接入，如将安全设备、网络设备、服务器等日志接入到安全分析与管理平台进行综合关联分析。并提供平台与联动处置设备的对接（仅限于安全分析与管理平台支持对接的设备类型、品牌、版本型号），帮助学校实现协同联防的动态化、实战化安全体系。 |
| 3 | 培训服务 | 产品功能使用培训、安全分析运营能力提升培训服务。 |

四、商务要求

1.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交货及安装，并通过验收交付使用。
2. 服务地点：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3. 服务方式：现场服务。
4. 其他要求：

(1) 保修期内，中标人需提供每半年 1 次的设备维护保养服务。

(2) 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并免费对使用方技术人员进行设备基本保养和维护指导、培训。

(3) 本次招标所有产品，部分产品在技术指标要求里注明了保修/服务年限，其余产品均须提供三年保修/服务。

5. 设备安装调试要求

中标人负责全部产品的安装调试工作，并负责保证整个安装工作的质量和技术指标符合技术要求。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1) 设备到达交货地点后，由中标人派技术人员负责安装调试，直到设备正常运行。全部工作文档必须由各方当事人签字认可。设备完成安装后，技术人员对采购人进行指导培训和基本保养。采购人应当提供符合合同货物安装条件的场所和提供只能由采购人给予的必要的配合。

(2) 设备测试完成后，所有设备正式移交采购人（签订移交文件），由中标人提出申请验收；采购人将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验收。

(3) 安装调试不符合质量要求，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采购人可拒收货物。采购人拒收货物或者解除合同的，标的物毁损、丢失的风险由中标人承担。

6. 验收标准

(1) 中标人在自评具备验收条件后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在收到验收申请后 7 个工作日内组织对货物情况及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查，确认数据无误及系统运行正常后通过验收。

(2) 中标人在技术服务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行业等相关规定，若因中标人原因对采购人造成不良影响的（如违反相关规定、受到口头批评、受书面通报、被考核扣分等）或造成系统不可用的，视为中标人违约，由中标人承担相关的经济责任。

(3) 采购人出具验收合格的书面意见，不能视为免除中标人对技术服务存在缺

陷所应负的责任，如存在缺陷的，中标人应免费予以解决。

7. 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开具合同金额 50%完税正式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2）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开具合同金额 50%完税正式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3）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内 容 |
|----------------|---|
| 说 明 | |
| 1.1 | 项目名称: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多校区网络安全威胁预警与综合分析平台（一期）项目 |
| 2.1 | 采购人名称: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
| 2.3 | 采购代理机构: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767号B栋501综合办公室 邮编:510520 联系人:陈先生 电子邮件:11110157@qq.com 联系电话:020-85645549 传 真:020-85645861 银行账户: 户名: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龙洞支行 银行账号:3602177509100180283 |
| |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4.1 | 合格的服务要求:满足国家及行业强制性标准并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
| 14.3 | 投标报价: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全部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投标总报价应该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并按《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表》的要求报价。 |
| 18.3 | 投标保证金:6,900.00元 |
| 13.1 | 投标有效期:开标之日起90个日历日。 |
| 12.3 | 投标文件数量: 1.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正本与副本有差异的,以正本为准; 2. 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存贮。分项报价内容须提供可编辑拷贝的Word或者Excel格式电子版文件。 |

| | |
|-----------------|---|
| | 评审时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为节省资源，建议双面打印投标文件。 |
| 投标文件的递交 | |
| 20.1 | 投标时间、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 开标、评标、定标 | |
| 22.1 | 开标时间、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 |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审查的内容见本附表的附件1《资格审查表》，表中任一资格审查要素审查结论为不符合的，资格审查结论为不合格，作无效投标处理。 |
| 23.1 | 本项目的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5人或以上单数组成，除采购人代表外，专家在代理机构依法设立的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作为评标委员会成员。 |
| | 评标委员会在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中，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报价、合同条款响应、项目需求响应等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符合性审查的内容见本附表的附件2《符合性审查表》，表中任一审查要素审查结论为不符合的，符合性审查结论为不合格，作无效投标处理。 |
| 29.1 |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来确定中标候选人，其操作程序为： 1. 按照附件所列商务、技术评价指标和各评价指标的分值及详细评分细则进行评分。 2. 由评委独立地根据价格指标以外的各项指标的评价标准，结合每个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分别就各项指标对每个投标人独立打分。 3. 各个评委对某个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 4. 计算各投标人的评标价，按照经济价格评分公式统一计算各个投标人的经济价格标得分。 5. 将某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经济价格标得分相加，即为该投标人最终得分。 |
| 29.1 | 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最终得分从高至低进行排序，并推荐排前3名的投标人为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计算最终得分时将保留至小数点后2位。最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将依次按技术指标、商务指标得分进行排序，并确定排序在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
| 29.3 | 本项目由采购人依照中标候选人排序依法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人放弃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可以按照中标候选人顺序顺延选取中标人。 |
| 信息发布媒体 | |
| |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站（www.gdhsbc.com） |
| 代理服务费 | |

| | |
|--------------|--|
| 7.1 | <p>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3）1233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等规定下浮20%收取，不足5000元的按5000元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
| 质疑与投诉 | |
| 34.9 | <p>质疑受理机构及联系电话： 机构名称：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767号B栋501 联系电话：020-85645549 传 真：020-85645861 联系人：陈先生 电子邮件：11110157@qq.com</p> <p>供应商提出质疑的，须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附件格式要求制作质疑文件，并向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提交原件。</p> |
| 35.4 | <p>投诉：供应商对采购单位（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依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起投诉。</p> |

一、说明

（一）适用范围

1. 本章内容适用于本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内容中所述的政府采购活动。

（二）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

2.2 “监管部门”是指：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本次招标、已在采购代理机构成功购买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5 “联合体投标”是指：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

2.6 “合格投标人”是指：

-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法律法规其他规定；
- （2）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要求和实质性要求；
- （3）在法律上和财务上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7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8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经销的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货物。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

2.9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2.10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

2.11 “原件核查”是指：投标人投标时必须同时提交相关原件供评标委员会核查，不提交相关原件或相关原件不符合要求的，该项视为不响应。

2.12 “原件备查”是指：投标人投标时需同时携带相关原件到场，在评标委员

会要求进行查验时提交，若要求提交但无法提交原件或相关原件与投标文件内容不符的，该项视为不响应。

（三）日期、时间、计量

3.1 如无特别说明，本招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日期时间均为公历日及24小时制北京时间。

3.2 如无特别说明，本须知规定的期间开始之日，不计算在期间内。期间届满的最后一日是节假日的，以节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为期间届满的日期。

3.3 如无特别说明，证明资料有效期限的认定以开标当天日期为准。

3.4 如无特别说明，本招标文件中涉及到以“近”描述时间的，以招标文件发布起止时间认定。

3.5 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开标现场公布的网上北京标准时为准。

3.6 如无特别说明，所有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

（四）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全新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投标人必须保证提供的所有货物或货物的任何部分均为最新正式稳定版本。

4.2 属于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应已列入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注：该清单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请投标人打印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3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4 货物验收。

4.4.1 验收工作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单位）和中标人共同进行。

4.4.2 在验收时，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出厂合格证书、出厂检测报告、厂家装箱清单、使用说明、操作手册、随机附件及其他相关资料，严格按采购人提出的方式验收。

4.4.3由采购人对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及其他进行检验。如发现质量、规格和数量等任何一项与招标要求规定不符，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

（五）联合体（允许联合体投标时适用）

5.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财政部第87号令的规定。

5.2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投标协议书，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或包组）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或包组）投标。

5.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5.5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二、投标费用

（一）相关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准备和参加本次投标的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2 本项目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6.3 投标人如参与本次投标，则视为投标人同意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规定，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此因素。

（二）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和方式

7.1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

7.2 中标服务费是招标代理机构收取的招标代理费。中标人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以到达招标代理机构开户银行帐户为准），该收费按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3〕1233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

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等规定，按照下列收费标准下浮20%收取，不足人民币5000元的，按5000元计费。

7.3 经依法被认定中标无效的，采购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

7.4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方式：一次性以银行转帐的形式支付（注明采购编号）

| | |
|-------|---------------------|
| 收 款 人 |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
| 收款银行 |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龙洞支行 |
| 帐 号 | 3602177509100180283 |

三、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和构成

8.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

8.2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组成：

8.2.1 招标公告

8.2.2 用户需求书

8.2.3 投标人须知

8.2.4 评标方法及标准

8.2.5 合同草案文本

8.2.6 投标文件格式

8.2.7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等

8.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

9.1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需要对自己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9.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以前（或答疑会、现场踏堪前一天）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公告的等同于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答疑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9.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9.4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邮件有效）通知所有报名并已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9.5 若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对投标文件编制不造成实质性影响的，在征得当时已登记并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所有投标人同意并书面（加盖单位公章，邮件有效）确认，并公示更正公告时无其余潜在投标人有异议后，可不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9.6 本项目澄清更正公告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一经发布，则视为有效送达，因投标人自身未及时关注本项目公告信息而导致的风险及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澄清更正公告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向已报名并已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发送澄清告知书，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邮件有效）予以确认已知晓澄清修改内容。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书面回复确认将视为已知晓澄清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本项目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0.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

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与签署

11.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并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而有可能导致的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根据自己的商务能力、技术水平等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真实的响应。

11.3 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用A4 纸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签章，要求盖章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11.4 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1.5 除对差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一般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上述改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的代表在修改处旁边签字或签章或加盖投标人公章才有效。

11.6 若招标文件规定格式中要求加盖公章的位置，投标人加盖已在有关部门备案、对投标人有法律约束力的真实有效的其他类型业务章的，投标文件中需附有加盖单位公章，并明确该类型业务章的使用权限的授权使用书原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盖章要求。

11.7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1.8 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清晰可见，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9 若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不清晰、顺序混乱、未与目录对应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的，由此造成的相应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10 若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与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名称、内容等不完全一

致，但投标人认为其可作为该项证明材料的，需额外出具相关的说明文件，但是否符合要求由评标委员会认定，如未出具相关说明文件，则有可能导致该项证明材料不被认可，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投标文件的构成与份数

12.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自查部分、投标函、资格性审查证明文件，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及相关证明资料，编排顺序参见投标文件格式。

12.2 投标文件纸质版一式六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版一份（WORD/EXCEL简体中文版，以U盘形式提供，不留密码，无病毒。）

12.3 独立密封包装的“开标信封”一份，内装：

- （1）开标一览表（从正本复印）
- （2）保证金缴纳说明函（从正本复印）
- （3）电子版投标文件（以U盘形式提供）

上述“开标信封”内容仅为方便开标时唱标及退还保证金，其内容若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均以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12.4 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与纸质版不符的，以纸质版为准。

12.5 投标人若因不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应投标文件而产生的风险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投标有效期与投标方案

13.1 本项目的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90日历天，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投标无效。

13.2 在特殊情况下，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3.3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否则只允许投标人提供一个投标方案，提供多个投标方案的投标将被拒绝。

（五）投标报价

14.1 投标报价是指在投标人可以独立完成本项目，并满足预期实施效果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通过准确核算后所报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履行合同所有相关货物、服务所需的费用、保险费、各种税费、其他一切可预见及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前述价格包含部分只是为了方便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14.2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每一种规格的标的只允许有一个单价，投标报价应当固定且唯一，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4.3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全部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投标总报价应该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并按《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表》的要求报价。投标报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报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将被视为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4.4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六）资格证明文件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能证明其满足招标文件资格要求。

（七）证明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和标的响应情况的文件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符合性要求及拟投标的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6.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6.3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6.4 在项目规定的质保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服务所必需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清单，包括其货源及现行价格。

16.5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参数要求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

（八）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因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7.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开标信封分开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开标信封”字样。

17.3 外包装上请按以下格式标记（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 <h2>正本/副本/开标信封</h2> |
| 项目名称： _____ |
| 项目编号： _____ |
| 投标人名称： _____ |
| 联系人： _____ |
| 联系方式： _____ |
|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即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准启封 |

17.4 如果外包装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和标记的（但应有密封，保证投标文件不外泄），不影响其投标实质性响应，但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或缺失资料概不负责。

五、投标保证金

（一）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人投标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8.2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8.3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缴纳信息如下：

| | |
|-------|----------------------|
| 保证金金额 | ¥6,900.00（人民币陆仟玖佰元整） |
| 收款人 |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
| 开户银行 | 广发银行广州龙洞支行 |
| 帐号 | 9550880214292200127 |

注：投标人缴纳保证金时，必须清晰填写采购编号和投标人名称。否则对因此造成的保证金登记、延误退还等情况自行负责。

18.4 采用《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或银行保函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 （1）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需达到本项目规定的保证金金额；
- （2）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采购代理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 （3）由正规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或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
- （4）有效期超过投标（报价）有效期30天。

注：担保的具体事宜可直接与合法有效的专业担保机构联系。

（二）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9.1 采购代理机构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9.2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应在签订采购合同当天提交采购合同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无息退还保证金手续，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或转为项目履约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9.3 若本项目因故终止采购活动的，投标人的保证金将在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9.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9.5 为使投标保证金得以顺利退还，请投标人认真阅读《投标文件格式》中“保证金缴纳说明函”的内容并按要求填写及签字盖章。

19.6 投标截止后至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将依法不予退还。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密封送达开标地点，采购代理机构于规定的时间内收取投标文件。

20.2 递交投标文件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原件核对）。

20.3 投标人应递交的密封文件有：**正本、副本、开标信封共三类。**

20.4 采购代理机构在签收保存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

20.5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1）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

（2）未密封的投标文件。

20.6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20.7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予退还。

（二）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1.3 投标截止后至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销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依法不予退还。

七、开标、评标、定标

（一）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并邀请投标人参加，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参与开标会，参与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需携带身份证及授权书原件，以备查验。

22.2 投标人不足3家时，将依法不予开标，不拆封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22.3 开标时，由参与开标的投标人代表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密封完好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开标信封（若开标信封内容不全的，则拆封投标文件正本），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2.4 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性实质是保障投标人自身权益，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性时，遵循任何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均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或不符合密封要求原则。经检查对投标文件密封性有异议的，最终由该异议投标文件所属投标人确认其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22.5 投标人代表对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出具授权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经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确认身份无误后，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否则视为认同开标过程及开标记录。

22.6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过程记录，开标过程记录由参与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及相关工作人员一同签字确认。投标人不参与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并放弃对此提出异议的权利。

（二）资格性审查

详见：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三）评标委员会

23.1 本次采购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本次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原则上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但若采购人不委派采购人代表，则均为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或以上单数，除采购人代表外，其他成员依法从依法设立的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标委员会成员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

或者近姻亲关系；

- (3) 与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4) 评标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标委员会成员超过两名的；
- (5)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不含采购人代表）；
- (6) 法律法规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的情况。

2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3.4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但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的除外；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 (8) 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1至5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四）评标

详见：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

（五）投标文件报价错误的修正原则

24.1 投标文件报价前后不一致的修正原则：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唱标信封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或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以要求澄清的形式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予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2 投标文件报价缺漏项的处理原则：

(1) 对投标标的关键、主要内容报价漏项的，作废标处理；

(2) 对投标标的非关键、非主要内容报价漏项的，视为已包含在其他报价中；

(3) 对投标标的非关键、非主要内容另行单独报价的，评标时相应计入其评审价；

(4) 对标的是否为关键、主要内容的确认，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以其专业知识判断；

(5) 对标的数量的确认以《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中所明示数量为准；《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中未明示的，由评标委员会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投标人的澄清决定；

(6) 上述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最高的修正价作为核实评审价。

(7) 修正后的报价以要求澄清的形式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予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8) 评审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审价。

(六) 投标人串通投标法定情形的认定

2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七)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26.1 单一产品采购时，不同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有效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26.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不同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八) 投标文件的澄清

27.1 在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27.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7.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九) 中标价的确定

28.1 以投标人投标报价为中标价；

28.2 以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或报价错误修正进行价格调整后，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为中标价；

28.3 按上述顺序依序确定中标价。

(十) 定标

29.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并出具评标报告。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评标方法及标准”中规定数量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一的有效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有效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9.2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至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9.3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9.4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原采购公告发布媒体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送中标通知。

（十一）中标结果的变更

30. 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一）合同的订立

31.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于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合同内容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1.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按规定备案。

（二）合同的履行

3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3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九、询问、质疑、投诉

（一）询问

33.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或认为招标文件及澄清有矛盾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询问的三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涉及其他投标人利益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同时告知其他有关投标人或向其发出答复副本。答复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2 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询问内容决定以口头或书面方式给予答复。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

33.3 联系方式见《招标公告》中“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二）质疑

34.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在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处理质疑的依据是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投标人提起质疑应符合下述规定，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不予受理。质疑具体程序阐释如下：

34.1 提起质疑的原则

（1）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答复坚持依法依规、权责对等、公平公正、简便高效原则。

（2）投标人质疑实行实名制，质疑应有具体的事项及事实依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依据质疑人所提供的证明材料、采购过程的有关资料及相关当事人所提供的证明材料进行调查取证。

（3）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

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但因对采购文件澄清、修改而提出的质疑除外）。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34.2 提起质疑的条件

投标人提起质疑应符合下列条件，不符合下述条件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4.2.1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是已依法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2）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应是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的投标人。

34.2.2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原件（格式见附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提供质疑的项目名称及其采购编号、质疑人的单位名称、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联系邮箱等基本情况。

34.2.3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签章，并加盖公章。

34.2.4 提交质疑函原件，质疑函应使用由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同时提交授权书原件，传真件及扫描件恕不受理。

34.2.5 有质疑的具体事项、请求及理由，并附相关证据材料，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的名称及条款内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当事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34.2.6 质疑函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应当使用中文，证明材料中有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并以中文译本为准。因翻译出现相关问题的，责任由当事人自行承担。

34.2.7 质疑事项属于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质疑人应当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34.3 质疑函的内容（范本见附件）

（1）质疑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格式内容不符合规定格式或者未提交必要证明材料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告知质疑投标人不符合受理条件的理由、重新提起质疑的时间，质疑投标人应在法定时间内修改补充后重新提起质疑。

34.4 各环节质疑时效的规定

超出质疑时效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不予受理。

(1) 招标文件在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34.5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受理程序

(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原件当日与质疑人办理签收手续（快递质疑函原件除外）。

(2) 采购代理机构将先与质疑人进行沟通，以消除因误解或对采购规则、程序的不了解而引起的质疑。如质疑人对沟通情况满意，撤回质疑的，质疑处理程序终止。

(3) 质疑函内容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补正。补正通知载明需要补正的事项和合理的补正期限，质疑人应根据有关规定作出修改，并在约定的期限内提供符合要求的文件，否则视为质疑人放弃质疑。

(4) 对于需经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实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5) 采购代理机构处理质疑一般进行书面审查，并可将质疑文件复印件发送给相关当事人；必要时听取各方当事人的陈述和申辩、进行相关调查；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协助答复质疑；可以委托专业机构出具鉴定意见或其他专业意见；也可以组织听证会进行论证调查。

(6) 在质疑处理期间，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形可以依法决定是否暂停采购活动。

(7) 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受理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质疑人，并通知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答复函可以直接领取，或以传真、邮寄、邮件等形式传达，均视为有效送达。

(8) 对在质疑答复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和依法不予公开的信息，财政部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人等相关知情人应当保密。

34.6 质疑处理结果

34.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34.6.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4.6.3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4.7 其他规定

(1) 质疑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后，在质疑处理期限内，不得同时向其他部门提起同一质疑。投标人如已就同一事项提起投诉、举报、提请行政复议或诉讼的，质疑程序终止。

(2) 采购单位、评审专家和其他相关投标人等当事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质疑调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证明材料。

(3)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代理机构依法进行调查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投标人在规定时限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和其他有关材料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质疑事项。

34.8 质疑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

- (1)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
- (2) 假冒他人名义进行质疑的；

(3) 拒不配合进行有关调查、情节严重的。

34.9 质疑联系方式

质疑受理机构名称：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机构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767号B栋501

质疑受理联系人：陈先生

质疑受理机构电话：020-85645549 传 真：020-85645861

质疑受理机构邮箱：11110157@qq.com

邮编：510520

(三) 投诉

35.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提起投诉。

35.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5.3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十、适用法律及政府采购政策

(一) 本项目适用的法律

36.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

36.2 《政府采购信息公告管理办法》

36.3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36.4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上述法律规章所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广东省规章办法等。

(二) 本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7.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37.2 《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37.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

(2007) 51 号)

37.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37.5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7.6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37.7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7.8 《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37.9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37.10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37.11 《转发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粤财采购〔2019〕1号）

（三）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扶持

38.1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工程项目为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8.2 本项目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除符合财库〔2020〕46号规定外，还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微企业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部分予以扣除。

（5）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4%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

得存在投资关系。

38.3 符合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8.4 符合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8.5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

38.6 投标人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调整。

38.7 上述类型企业若不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需同时提供相应产品制造商的相应声明函。

（四）节能环保产品政策扶持

39.1 根据财库〔2004〕185号、财库〔2006〕90号、国办发〔2007〕51号和财库〔2019〕9号文件的规定，若投标产品属于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品目清单内容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9.2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发布，也可从中国政府采购网建立的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链接查询。

39.3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站：<http://samr.saic.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39.4 符合条件的投标产品需在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列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9.5 若本项目采购标的为实施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品目清单内容的，则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9.6 若本项目采购标的为实施政府优先采购的产品类别品目清单内容的，则投标人所投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其报价将享受价格扣除优惠。

39.7 上述规定适用于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品目清单内产品。

（五）信用查询

40.1 根据财库〔2016〕125号要求：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40.2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40.3 截止时点：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前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40.4 留存方式：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以纸质打印方式留存并归入档案中。

40.5 使用规则：列入上述网站不良名单内的投标人将不通过资格性审查。

十一、采购活动解释权

41.1 本招标文件及采购活动过程解释权均归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所有。

41.2 投标人向我公司咨询的有关本次采购活动的事项，一切均以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或本项目负责人答复或本公司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公司的意见。

41.3 获得本采购文件者，不得将采购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采购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41.4 本项目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若有），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本项目所规定的用途，不能用于其他用途或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 评标流程

1. 投标文件初步审查（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 投标文件详细评审（商务技术评审）
3. 综合评分汇总及中标推荐

三、 初步评审

1. 投标文件的初审即为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

2. 采购代理机构人员根据《资格性审查表》（见附表1）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为无效投标，由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告知投标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见附表2）内容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3. 只有全部满足《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是有效投标人，方可进入详细评审阶段；只要不满足《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对投标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将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在要求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

料。投标人能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合理说明理由或者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非恶意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5.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不确定或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带“★”号的条款或指标的；
-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 如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废标：

- (1) 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8.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集体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详细评审

1. 详细评审是对通过初审的有效投标人进行商务技术方面的评分。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各分项的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 评估因素 | 商务 | 技术 | 价格 |
|------|------|------|------|
| 评估权重 | 15 分 | 65 分 | 20 分 |

2. 商务技术评审：商务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商务评审表》、《技术评审表》见附表 3、4。

3. 评标总得分及其统计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就各个有效投标人的商务状况、技术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将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商务技术评分，得出评标总得分（评标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1）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本项目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排名第一的有效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有效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有效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

（2）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以上均相同的，名次由采购人随机抽取确定。）

（3）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评审后综合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若综合得分一致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以上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确

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五、附表

1.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2.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3. 附表 3：商务评审表
4. 附表 4：技术评审表

附表 1：资格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表

| 序号 | 要求 |
|----|--|
| 1 | <p>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分支机构投标的，必须由总公司（总所）授权[依据《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其附件、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新成立公司可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并提供有关证明）；</p> <p>（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一个月的纳税证明及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和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p> <p>（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声明函）。</p> |
| 2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 4 |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资格审查前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未查询到的视为未被列入上述名单）。 |

| | |
|----|---|
| 5 |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须为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6 | 已登记并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以采购代理机构登记为准）。 |
| 结论 | |

注：

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附表 2：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 序号 | 要 求 |
|----|---|
| 1 | 没有超过采购预算且属于唯一固定报价。 |
| 2 | 投标标的与采购标的一致。 |
| 3 | 投标函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完整，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
| 4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其授权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
| 5 |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号条款。 |
| 6 | 投标文件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
| 7 | 未出现投标人串通投标法定情形或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 8 | 无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 |
| 9 |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或保函）。 |
| 10 | 投标报价没有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者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能在规定时间内应评标委员会要求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
| 11 |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结论 | |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投标。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附表 3：商务评审表

商务评分表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 1 | 商务响应程度 | 6分 | 投标人对商务条款的响应程度： 1. 优于或完全满足商务条款要求的，得 6 分； 2. 有 1-2 条负偏离，得 4 分； 3. 有 3-4 条负偏离，得 2 分； 4. 有 5 条及以上负偏离，得 0 分。 |
| 2 |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资质 | 3分 | 1. 具有 CISP 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 2. 具有 PMP 项目管理或中国项目管理师； 3. 具有 ITIL 证书； 4.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专业人员证书； 5. 所投产品生产厂家认证的或具备职业技能鉴定资质或职业资格认证资质的机构颁发的网络安全类工程师证书。 以上证书全部具备得 3 分，具备 3-4 个证书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注：项目经理仅限 1 人，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人员在投标公司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
| 3 |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成员（项目经理除外）资质 | 3分 | 为了考核投标人对所投产品的熟悉程度，需要考察投标人的技术人员获得所投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认证情况，即投标人拟投入项目组成员（项目经理除外）具有有效的所投产品生产厂家认证的网络安全类工程师证书： 1. 具备 4 个或以上证书得 3 分。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 | | | 2. 具备 2-3 个证书得 1 分。 3. 其他不得分。 注：同一人员具备多个证书不可重复计分，投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人员在投标公司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 |
| 4 | 同类项目业绩 | 3 分 |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项目业绩（同类项目是指一个项目包含本项目采购的安全产品，品牌型号可不一致，产品类型须一致），投标时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满分为 3 分。没有提供不得分。 |
| 合计 | | 15 分 | |

说明：

1. 如表中有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须按上表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计 0 分。（商务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2. 各评审专家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 4：技术评审表

技术评分表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 1 | 技术参数 响应情况 | 40 分 | <p>投标人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条款的得 40 分，当有不满足或不响应情形，按以下要求评审：</p> <p>①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带▲号（共 12 条）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p> <p>“▲”重要技术指标条款完全满足得 30 分；当不满足或者不响应的每一项扣 2.5 分。</p> <p>②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不带▲号参数（一般技术指标条款）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p> <p>完全满足得 10 分；</p> <p>有 1-2 条负偏离，得 7 分；</p> <p>有 3-4 条负偏离，得 4 分；</p> <p>有 5 条及以上负偏离，得 0 分。</p> <p>注：①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明确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以投标人提供的证明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p> <p>②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没有明确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则以投标人提供所投主要产品彩页原件或原厂商的技术白皮书（或产品说明书）或原厂商出具的技术参数说明等详细技术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准。</p>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 2 | 技术与实施方案 | 4分 |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技术与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计划、项目组织管理及人员安排、项目实施管理、安装与调试等内容）进行综合评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具体详细，表述清晰、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完全适用或优于本项目需求，得4分； 2. 方案基本完整，表述比较清晰、具备一定的切实可行性，基本适用本项目需求，得2分； 3. 项目实施方案不完整，不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1分； 4. 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得0分。 |
| 3 | 所投安全分析与管理系统产品生产厂家APT事件检测能力 | 3分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生产厂家具备10份或以上互联网公开发布的APT分析报告证明，得3分。 2. 生产厂家具备6-9份互联网公开发布的APT分析报告证明，得1分。 3. 其他不得分。 <p>注：投标时提供互联网公开发布的APT分析报告证明（含URL链接及报告封面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 4 | 所投网络流量传感器产品生产厂家对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 | 3分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生产厂家为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一级技术支撑单位，得3分。 2. 生产厂家为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二级技术支撑单位，得2分。 3. 生产厂家为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三级技术支撑单位，得1分。 4. 其他不得分。 <p>注：投标时提供支撑能力等级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 | 的支撑能力 | | |
| 5 | 产品演示 | 15分 | 详见产品演示评审表 |
| 合计 | | 65分 | |

说明：

1. 如表中有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须按上表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计 0 分。（技术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2. 各评审专家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附表：产品演示评审表

| 序号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分范围 |
|----|---|----|---|
| 1 | <p>演示安全分析与管理系统功能：</p> <p>支持通过创建事件调查任务对威胁事件和可疑事件进行调查分析，调查任务中可添加的证据数据包括：日志、告警、漏洞、弱口令、配置核查、文本；支持以攻击者和受害者情况视角对调查任务中的数据做统计分析；支持调查结果按照时间链和攻击链的图形化展示。</p> | 3分 | <p>现场环境演示（原型演示方式）并满足功能要求得3分，如投标人采用播放视频演示方式（投标人自带U盘，视频文件格式为mp4。若因视频格式不符合要求导致播放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并满足功能要求得1分，演示不成功或者采用除原型演示、播放视频演示方式以外的演示方式或没有演示不得分。</p> |
| 2 | <p>演示安全分析与管理系统功能：</p> <p>支持对重大网络安全事件（如log4j漏洞）进行威胁预警，通过厂商对重大网络安全事件的追踪生成预警包，通过预警包导入完成网络安全事件的影响面评估，支持统计潜在风险资产数、受攻击资产数、失陷资产数，支持影响面趋势视图统计分析，支持根据风险资产数量统</p> | 3分 | <p>现场环境演示（原型演示方式）并满足功能要求得3分，如投标人采用播放视频演示方式（投标人自带U盘，视频文件格式为mp4。若因视频格式不符合要求导致播放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并满足功能要求得1分，演示不成功或者采用除原型演示、播放视频演示方式以外的演示方式或没有演示不得分。</p> |

| | | | |
|---|--|-----|---|
| | <p>计自定义关键点节点条件。支持事态扩散过程发展趋势图的展示及详细告警列表及告警信息展示。</p> | | |
| 3 | <p>演示安全分析与管理系统功能： 支持 9 块独立态势大屏展示，以不同的视图给不同的安全管理角色展示不同维度的威胁数据，至少包括资产风险态势大屏、全网脆弱性态势大屏、外部威胁态势大屏、内网威胁态势大屏、安全运营态势大屏、威胁预警态势大屏、综合安全态势大屏、攻击者态势大屏、资产态势大屏。</p> | 3 分 | <p>现场环境演示（原型演示方式）并满足功能要求得 3 分，如投标人采用播放视频演示方式（投标人自带 U 盘，视频文件格式为 mp4。若因视频格式不符合要求导致播放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并满足功能要求得 1 分，演示不成功或者采用除原型演示、播放视频演示方式以外的演示方式或没有演示不得分。</p> |
| 4 | <p>演示安全分析与管理系统功能： 日志接入支持界面交互式配置，通过图形化界面配置日志解析条件，利用正则表达式、分隔符、Key-Value、JSON 等方法定义解析规则，系统自动生成解析规则，无需通过代码编写</p> | 3 分 | <p>现场环境演示（原型演示方式）并满足功能要求得 3 分，如投标人采用播放视频演示方式（投标人自带 U 盘，视频文件格式为 mp4。若因视频格式不符合要求导致播放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并满足功能要求得 1 分，演示不成功或者采用除原型演示、播放视频演示方式以外的演示方式或没有演示的不得分。</p> |

| | | | |
|---|---|------|---|
| | 解析规则。 | | |
| 5 | <p>演示安全分析与管理系统功能：</p> <p>支持自定义关联规则，支持类似 VISIO 的图形化连线拖拽的交互配置方式而非编辑逻辑语法树配置方式，支持对日志配置基本的、复杂的统计分析模型、时序分析模型、多源关联分析模型；支持将日志同资产信息、漏洞信息、威胁情报信息进行关联分析。</p> | 3 分 | <p>现场环境演示（原型演示方式）并满足功能要求得 3 分，如投标人采用播放视频演示方式（投标人自带 U 盘，视频文件格式为 mp4。若因视频格式不符合要求导致播放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并满足功能要求得 1 分，演示不成功或者采用除原型演示、播放视频演示方式以外的演示方式或没有演示的不得分。</p> |
| | 合计 | 15 分 | |

注：每家投标人演示人员不得超过 2 人，演示时长不得超过 15 分钟。

附表 5：价格评审表

| 评分项目 | 评分标准 | 最高分值 |
|------|----------------------------|------|
| 投标总价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 20 分 |

价格分计算方法：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小型，微型企业按折后价格为准）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注：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补充。

合同书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订日期：2023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一、总 则

第一条 合同当事人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_____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二、合同标的

第二条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及服务：

| 货物品名/ 服务内容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随机配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质 量

第三条 货物及服务质量

（一）乙方须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是目前的型号，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二）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

（三）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

（四）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五）……

四、交货与验收

第四条 交货验收、安装调试必须在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完成。____服务内容必须在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完成。

第五条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第六条 由甲方与乙方一起进行到货验收，由乙方免费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工作并交付甲方使用。

第七条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供货，乙方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五、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第八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该合同总价是系统集成、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及验收合格之前及质保期内服务及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第九条 付款方式

1. ……

2. ……

3.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六、售后服务

第十条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主要部件的构造、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双方约定。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___年。质保期自甲方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质保费用计入总价。

第十二条 质保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第十三条 货物故障报修___小时内响应。

第十四条 所有货物质保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服务，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五条 质保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十六条 在质保期内，乙方须对所提供的设备做定期检查和保养。

七、违约责任

第十七条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须向乙方交纳合同总价___%的违约金。

第十八条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甲方须每日以欠款总额___%的标准向乙方交纳违约金，累计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

第十九条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须每日以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___%的标准

向甲方交纳违约金，累计不超过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乙方逾期 15 天未交付货物视为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乙方不能交付货物，须向甲方交纳合同总价___%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二十条 乙方所交付产品的型号、规格、数量和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须向甲方交纳合同总价___%的违约金。

第二十一条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

八、不可抗力

第二十二条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____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第二十三条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九、争议及解决办法

第二十四条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广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1. 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__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各执__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 | | | |
|-------|-------|-------|-------|
| 甲方： | (盖章) | 乙方： | (盖章) |
| 法人代表： | | 法人代表： | |
| 签约代表： | | 签约代表： | |
| 地 址： | | 地 址： | |
| 电 话： | | 电 话： | |
| 传 真： | | 传 真： | |
| 签约日期： | 年 月 日 | 签约日期： | 年 月 日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投标人名称：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自查部分 | 提交情况（√） | 页码 | 备注 |
|-----------------------|---------|----|----|
| （一）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 | | |
| （二）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 | | |
| （三）商务技术评审自查表 | | | |
| 二、投标函 | | | |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二）名称变更 | | | |
| 三、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 | | | |
| （一）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 | |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 | |
| （三）保证金缴纳凭证说明 | | | |
| （四）需要采购人接受的附加条件 | | | |
| （五）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 | |
| 四、商务技术部分 | | | |
| （一）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 | | |
| （二）用户需求条款响应表 | | | |
| （三）…… | | | |
| …… | | | |
| （七）其他商务方面证明文件 | | | |
| 五、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 | | |
| 六、资格性审查证明文件 | | | |
| （一）《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 | |
| （二）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 | |

一、自查部分

（一）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投标证明文件页码 |
|-------|--------|---|-----------|
| 资格性审查 | 1.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2.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3.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页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本表需对《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中资格性审查表的内容逐条响应，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如要求证明材料，需标注证明材料具体页码。

（二）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自查结论 | 投标证明文件页码 |
|-------|--------|--|------------|
| 符合性审查 | 1.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2.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3.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本表需对《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中符合性审查表的内容逐条响应，投标人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如要求证明材料，需标注证明材料具体页码。

“★”条款自查表（若无，可不填写）

| 序号 | “★”条款要求 | 是否响应 | 证明文件（如有） |
|-------|---------|------|----------|
| 1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2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3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4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5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6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7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8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9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10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11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12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 | | 见投标文件（）页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本表需对《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内容逐条响应。并在“是否响应”栏中标注是否响应，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条款为必须响应的废标条款，不响应将导致废标。

（三）商务评审自查表

| 序号 | 评审内容 | 投标实际响应 | 证明文件（如有） |
|-----|-------|--------|----------|
| 1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2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3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 | | | |

备注：

1. 本表需对《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中商务评审表的内容逐条响应，投标人根据投标实际响应情况填写概况。如要求证明材料，需标注证明材料具体页码。
2. 请投标人按序编排，否则因此而导致评标委员会因无法找到证明资料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技术评审自查表

| 序号 | 评审内容 | 投标实际响应 | 证明文件（如有） |
|-----|-------|--------|----------|
| 1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2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3 | | | 见投标文件（）页 |
| ... | | | |

备注：

1. 本表需对《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中技术评审表的内容逐条响应，投标人根据投标实际响应情况填写概况。如要求证明材料，需标注证明材料具体页码。
2. 请投标人按序编排，否则因此而导致评标委员会因无法找到证明资料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条款审查自查表（若无，可不填写）

| 序号 | “▲”条款要求 | 响应情况 | 无/正/负 偏离 | 偏离概述 | 投标证明文件 页码（如有）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备注：

1. 本表需对《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内容逐条响应。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偏离栏内注明“无偏离”；偏离则请注明“正/负偏离”，并在“偏离概述”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要求证明材料，需标注证明材料具体页码，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条款为重要扣分条款，不满足不会导致废标，但会导致评审的严重扣分。

二、报价部分

（一）开标/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总报价 | (大写) 人民币 |
| | (小写) ¥ |
| 服务时间 | |
| 备注 | 详见《明细报价表》 |

注：

1. 此表总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

2. 报价中必须包括项目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差旅费、预留金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 一、项目详列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数量合计： | | 报价合计： 元 | | |
| 二、其他费用详列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具体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报价合计： 元 | | |
| 三、总报价：人民币 _____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 | | | | |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此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可自定，但应不少于上述要求提供的内容。
2. 表格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开标一览表》一致。
3. 单价及总价价格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
4.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等。
5. 属于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需在“说明”栏中列明，并提供相关材料，以证明材料为准。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单位名称（盖公章）：_____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否则可删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单位名称（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_____（项目编号：_____）
的招标文件。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自愿参与本项目投标，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
名，职务）_____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事宜，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
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并声明如下：

1. 我方已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内容（如有），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
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

2.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_90_日历天。若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
项目采购合同终止日为止。如证明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将补齐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3. 我方承诺提交的投标文件是准确、真实、完整的。如贵方有要求，同意按贵方要求向贵
方提供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信息或资料原件进行核查。

4. 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第三方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并保证采购人在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权益的，责任由我方
承担。同时理解并明白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5. 我方明白并同意遵循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情形。

6. 我方如中标，保证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
贵方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当天递交采购合同到贵方办理退还保证金
（如有）手续，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我方承担。

7. 所有与本次招标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

代表姓名：_____。手 机：_____。
电 话：_____。邮 箱：_____。
地 址：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单位名称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地址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 职务 | | | |
| 授权代表 | | | | 职务 | | | |
| 联系手机 | | | | 联系固话 | | | |
| 注册资本 | | | | 职工总数 | | | |
| 开户银行 | | | | 开户行账号 | | | |
|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姓名)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 | 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 | 出资方式 | 占全部股份 比例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财务状况 | | | | | | | |
| 年度 | 资产总额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净资产 收益率 | 净利润现 金比率 | 总资产 周转率 | 资产负债率 |
| | | | | | | | |
| | | | | | | | |
| 公司简介： | | | | | | | |

服务理念：

组织框架：

（二）名称变更（若无，可删除）

投标人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四、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经营范围：_____。

法定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本证明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与投标函中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 |
|--|
| <p>（为避免废标，请务必提供本附件）</p> <p>粘贴法定代表人双面身份证复印件（或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p> |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法定代表人名字）是注册于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

现授权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投标和合同执行等，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与投标函中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为避免废标，请务必提供本附件）
粘贴被授权人双面身份证复印件（或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注：投标授权代表与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则无需提供此表。

（三）保证金缴纳说明函（递交保函时不适用）

投标保证金缴纳说明函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全称）_____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规定，通过_____（转账/支票/汇票）_____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元。

请贵公司退还时退回以下账户：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1. 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账户必须与递交投标保证金账户一致（资金收支两条线情况除外）。
2. 若投标人投标后，其单位名称变更或银行账户出现问题，需同时提供相关材料（加盖公章）给采购代理机构，否则由此造成的投标保证金退还滞后或错误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3. 递交保函的投标人请将保函复印件粘贴于此页，原件单独封装随同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附：

（粘贴转帐凭证复印件，可后附）

（四）需要采购人接受的附加条件

| 序号 |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
| 1 | |
| 2 | |
| 3 | |
| |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附加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填写于其他地方的附加条件不予承认，若不填写或填写“无”，则视为投标人同意按招标文件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
2. 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内容，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五）其他资质证明文件（若无，可不填写）

五、商务部分

（一）商务要求响应表

| 序号 | 商务要求 | 响应情况 | 无/正/负 偏离 | 偏离概述 | 投标证明文件 页码（如有）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本表需对《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的商务要求条款内容逐条响应，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偏离栏内注明“无偏离”；偏离则请注明“正/负偏离”，并在“偏离概述”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要求证明材料，需标注证明材料具体页码。

（二）类似/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实施时间 | 用户名称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投标证明文件页码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需根据商务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证明资料（若评审表有要求）。
2. 业绩须是以投标人名义完成的项目。

（三）其他商务评审内容

（四）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商务方面证明文件（如无可删除）

六、技术部分

（一）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 序号 | 实质性响应条款 | 投标人响应情况 | 差异 |
|-----|---------|---------|----|
| 1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二）技术方案一般性条款响应差异表**技术方案一般性条款响应差异表**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参数 | 投标参数 | 偏离情况 | 厂家资料 |
|-----|------|------|------|------|------|
| 1 | | | | | 有/无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货物名称须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参数的格式描述投标参数，并在偏离情况栏标明“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关键的指标请填写厂家资料查阅页码。
3. 投标参数应与厂家的产品资料一致，不一致的以厂家资料为准。

（三）项目人员**项目经理简历表**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年龄 | |
| 职务 | | 职称 | | 学历 | |
| 办公电话 | | 住宅电话 | | 移动电话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 | |
| 具有认证资质 | | | | | |
| 已完成项目情况 | | | | | |
| 投标单位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竣工日期 | 工程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承担本项目主要技术人员和售后服务人员表

| 姓名 | 部门和职务 | 职责 | 常住地 | 获得认证资质证书 |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要求：

1. 上表列出的人员，需附其资格证书的扫描件。

2. 提供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材料，如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的代缴个税税单或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项目技术方案（投标产品介绍及参数说明）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 技术响应程度
2. 技术与实施方案
3. 所投安全分析与管理系统生产厂家 APT 事件检测能力
4. 所投网络流量传感器生产厂家对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 (CNNVD) 的支撑能力
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内容

（五）履约进度计划表及项目整体验收计划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 1 | 拟定 年 月 日 | | |
| 2 | 月 日— 月 日 | | |
| 3 | 月 日— 月 日 | | |
| 4 | 月 日— 月 日 | | |
| | | |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 | | | | | |
|--------------------|--------------------------------------|-------------------------|-------------|-------|----|
|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 | | |
| |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全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 | | |
| |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部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请填写下表内容： | | | | |
| |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制造商 企业类型 | 金额 | |
| | | | | | |
| | 本企业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① | | | | |
| |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 | | | | |
| |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制造商 企业类型 | 金额 | |
| | | | | | |
| 其它企业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② | | | | | |
|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总计（①+②） | | | | | |
| 节能产品 | 所投产品名称 | 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类别名称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 金额 |
| | | | 认证机构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 | | | |
| | 比重（节能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 | | % |
| |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 至 页。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 | 所投产品名称 | 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类别名称 |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 | 金额 |
| | | | 认证机构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 | | | |
| |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 | | % |
| |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 至 页。 | | | | |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和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请提供所投节能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截图及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

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注：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在价格评审中不作价格扣除，投标人无需将该产品填写在此表中）。

4. 请提供所投环境标志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截图及该产品获得的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5.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及相关证明材料将作为价格评审价格扣除的依据。所填内容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不一致的，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0分。

（七）其他技术评审内容

（八）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方面证明文件（如无可删除）

七、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编号：_____中获得中标，我方保证在获取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前或最迟不晚于本项目采购合同签订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贵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在采购人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按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200%代为扣付；以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或开立《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担保机构）应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八、资格性审查证明文件

（一）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符合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 序号 |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此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可自定格式或提供其他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1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的纳税证明复印件

4.2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5. 资格性审查承诺函

声 明 函

致：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投标，我单位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 我方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法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 我方非联合体参与投标。

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若无，可不填写）

1.

2.

3.

九、开标信封

从正本复印下列内容，装入“开标信封”，独立密封。

- (1) 开标一览表（从正本复印）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从正本复印）
- (3) 投标保证金说明函（从正本复印）
- (4) 电子版投标文件（以 U 盘形式提供）

第七部分 附件

（以下格式文件不属于投标文件必须具有的内容，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不需要的可删除）

一、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

编号：

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报价人”）拟参加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报价），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报价）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报价）保证金，且可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形交纳投标（报价）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您方提供如下投标（报价）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报价）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报价）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报价）应当缴纳投标（报价）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即本项目的投标（报价）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至超过本项目投标有效期 30 天。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上述第一款保证责任时，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报价）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五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报价）人向你方支付投标（报价）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目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报价）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报价）人投标（报价）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二、制造商（或授权方）授权书（要求提交授权书时选用）

（采购人/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_____（制造商名称）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制造（或总代理）_____（产品名称）为主的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_____（制造商地址）/（授权方地址）。兹授权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作为我方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 _____
2. _____
-

作为制造商/总代理，我方保证以投标人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作出的与我方提供的产品有关的承诺共同和分别负责。

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投标人未中标，其有效期至该项目招投标活动结束后自动终止。

我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署本文件。

制造商（或授权方）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职务：_____

部门：_____

四、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备注：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不按上述要求拟写的质疑函，华晟（广东）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将有可能不予受理。

五、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